

证券代码：430675

证券简称：天跃科技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上海天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6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和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坤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徐立鸿、TONY NG HO TEOW、陆起涌、彭贵刚因行程问题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应尽的职责。结合 2023 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董事会拟定《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工作及总经理职权履行情况进行了总结，拟定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公司独立董事汇报 2023 年度的工作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8）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元旭、彭贵刚及陆起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属于公司纯获利益的关联交易，根据相关规定，可不适用关联交易审议及回避规则。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方案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元旭、彭贵刚及陆起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元旭、彭贵刚及陆起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补选温延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彭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提名温延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其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元旭、彭贵刚及陆起涌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天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天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